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1-023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2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与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年10月1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金额34,822,356.28元(大写:叁仟肆佰捌拾贰万贰仟叁佰伍拾陆元贰角捌分),期限不超过6个月(根据资金周转情况可提前归还),借款利率 5.2375%。

鉴于上述借款即将到期,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拟将借款期限延长至2021年10月15日,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根据资金周转情况可提前归还(借款利息按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借款利率5.2375%。

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刘晓民控制的企业,关联董事刘晓民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向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展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5)。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1-024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因经营周转需要,分别于2020年9月29日、2020年10月15日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十次会议及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0年10月16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金额34,822,356.28元(大写:叁仟肆佰捌拾贰万贰仟叁佰伍拾陆元贰角捌分),期限不超过6个月(根据资金周转情况可提前归还),借款利率 5.237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30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鉴于上述借款即将到期,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拟将借款期限延长至2021年10月15日,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根据资金周转情况可提前归还(借款利息按实际使用天数计算),借款利率年化5.2375%。

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的重要股东,同时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现任董事刘晓民先生控制的企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1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董事刘晓民先生已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民

注册资本:89,042,800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石家庄市开发区阿里山大街19号

主营业务:消杀产品的生产及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生物技术研发;精细化工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药品的生产及销售;饮料、保健食品的生产及销售;饲料的生产及销售;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无机防火保温板的生产;一般危险化学品:甲基磺酸、2-甲基吡啶、3-甲基吡啶、4-甲基吡啶、吡啶、4-氯苯胺、亚磷酸(不得储存危险化学品,不得有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的批发(以上一般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有效期至2022年3月22日);化工设备、仪器仪表、化学试剂、五金机电产品的销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需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1.截至2019年12月31日,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784,362,316.84元,净资产318,612,696.16元,营业收入400,286,767.42元,净利润27,735,496.66元。

2.截至2020年6月30日,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712,661,955.34元,净资产485,037,490.05元,营业收入292,461,007.49元,净利润339,315,561.02元。

经查询,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的重要股东,同时关联方河北亚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现任董事刘晓民先生控制的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原则

上述交易上述借款利率参照市场水平,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公司与关联方的《借款展期协议》尚未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

上述借款利率参照市场水平,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年初至公告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

年初至公告日,公司及公司各子公司与该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3,899.56万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经对公司上述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对将上述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表示认可。本次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

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有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借款展期事项符合公司控股子公司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借款利率参照市场水平经(低于沧州临港亚诺化工有限公司目前在沧州银行的借款利率),经协商确定,价格公允,此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0691 证券简称:亚太实业 公告编号:2021-025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年4月12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4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以下简称“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2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1年4月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的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87号中广商务大厦17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具体审议提案

1.00 审议《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提案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说明

公司将对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21年4月9日16:00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登记时间:2021年4月8日至2021年4月9日(其间交易日的9:00-11:00或14:00-16:00)

6.信函登记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87号中广商务大厦17楼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邮编:730000)

7.传真登记号码:0931-8427597

8.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前述对应的相关证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小慧

电 话:0931-8439763

传 真:0931-8427597

联系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掖路87号中广商务大厦17楼

邮政编码:730000

邮箱:ytsy000691@163.com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6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0691,投票简称:亚太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12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12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具体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

1.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持股数: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9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3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公司董事共9人,参加本次会议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陆小红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公告》详见2021年3月27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1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定于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下午14:00在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三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具体详见2021年3月13日公司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n)上的《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1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议案》。2021年3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股东海南杨氏家族投资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送达的《关于增加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上述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披露日海南杨氏家族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10,599,1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06%。公司董事会认为,海南杨氏家族投资有限公司符合提出临时提案主体资格,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增加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未发生变更。

现对《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补充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于2021年4月7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4月7日(星期三)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7日,其中:

(1)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4月7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有表决权股份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30日(星期二)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3月30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

(2)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提案1,3-5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5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6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21年3月13日、2021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披露的相关文件。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4月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保税区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在2021年4月6日下午15:30点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5.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蒋彩芳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898-66802555

电子邮箱:zhengquan@drinda.com.cn

联系地址:海口市南海大道168号海口保税区内海南钧达大楼

邮政编码:570216

6.会期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3.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附件:

2.《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3.《授权委托书》

特此通知。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七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2865”,投票简称为“钧达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对应的提案编码为 100,提案编码 1.00代表提案一,提案编码2.00 代表提案二,依此类推。

(2)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议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 年4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 年4月7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委托人) 现持有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钧达股份”)股份 股,占钧达股份股本总额的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2021年4月7日召开的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代为行使会议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序号	提案内容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议案》	√				

特别说明事项: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填投票数,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事项明确表决意见,被委托人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请明确: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0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郑彤女士的辞职报告,郑彤女士因公司职务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郑彤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郑彤女士在任职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郑彤女士持有股权激励限制性股份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全部为尚未解除锁定的限制性股票。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郑彤女士仍在公司任职,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仍按照职务变更前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改选董事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同意选举张满良先生为公司董事,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张满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公司董事补选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本次补选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附简历:

张满良,男,中国国籍,1980年生,硕士学历。2006年至2009年,任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工艺部经理;2010年至2016年,任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基地副总经理;2016年至2018年,任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工艺研发总监;2018年至2020年,任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基地总经理;2020年12月起至今担任上饶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及上饶弘业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张满良先生具有15年光伏行业从业经历,历任技术、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管理多个岗位,具备光伏行业全面的技术及经营管理经验。

张满良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同时也未发现有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1-043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3日、2020年5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见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9月23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协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9,000万元购买了招商基金-招盈债券跨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9)。

公司已于2021年3月23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招商基金-招盈债券跨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实际年化收益率约为4.70%,投资理财存续天数180天,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2,084,229.03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理财期限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参见公告
1	招商基金-招盈债券跨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自有资金	9,000	2020年09月24日至2021年03月23日	约4.70%	2,084,229.03	2020-119

二、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1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817,397.26	0
2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1,825,000.00	0
3	招商银行季季开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273,000.00	0
4	中银理财-稳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0	0	3,000
5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签系列	银行理财产品	56,000	20,000	3,367,671.24	36,000
6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	13,000	1,503,520.00	0
7	首创证券招享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000	4,000	686,727.17	9,000
8	招商基金-招盈债券跨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000	9,000	2,084,229.03	0
9	中国光大银行机构理财“半年盈”产品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0	第一创业招投创赢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银行理财产品	3,500	0	0	3,500
11	中国光大银行阳光理财“T计划”机构定制产品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12	招银理财招睿金乘九个月定开9号固定收益类理财计划(产品代码:107699)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0	0	6,000
13	天风证券招投资远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000	0	0	5,000
合计			136,500	64,000	10,487,544.70	72,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72,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00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72,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7,5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100,000

三、备查文件

理财产品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1-044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理财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4月13日、2020年5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次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理财产品期限不得超过6个月。详情请阅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广发银行沈阳奉天支行、民生银行沈阳长江街支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理财专户内资金已转回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鉴于公司无继续在该理财专户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理财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该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公司已于2021年3月25日完成以上募集资金理财专户的注销手续。具体注销的理财专户如下:

开户名称: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沈阳奉天支行

开户账号:9550880204600300114

开户名称: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民生银行沈阳长江街支行

开户账号:699161622

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61 股票简称:昂立教育 编号:临2021-013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63号)核准,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472,304股,发行价格为21.57元/股(人民币元,下同),募集资金总额为592,577,597.28元,扣除发行费用8,559,610.15元后,实际募集资